

汉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汉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19 年 9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池文茂先生主持，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，实际表决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。

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9 月 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，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股公司借款延期的关联交易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，使用自有资金借款给江门市优巨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优巨新材”），可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；本次借款利率按固定年利率执行，定价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公司对优巨新材的 750 万元借款额度到期后延期 1 年。监事会将对上述事项履行监督职责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参股公司购买原材料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》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所需，公司将向参股公司优巨新材购买原材料阻燃 PA6，预计金额为 2,540,000 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价格公允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。监事会将对上述事项履行监督职责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与关联人优巨新材发生上述关联交易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同川科技减资的议案》

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同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同川科技”）注册资本为 6,625 万元，其中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3,975 万元，截至 2019 年 9 月 9 日实缴注册资本 2,175 万元；沈晓龙认缴注册资本 2,650 万元，截至 2019 年 9 月 9 日实缴注册资本 1,450 万元。现同川科技决定减少注册资本 3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减少认缴出资额 1,800 万元，另一股东沈晓龙减少认缴出资额 1,200 万元。减资完成后，同川科技的注册资本由 6,625 万元变更为 3,625 万元。

同川科技减少注册资本，是同川科技根据本公司情况综合考虑所作出的决定。

本次减资完成后，公司仍持有同川科技 60%的股权，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，也不会影响公司当期损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9 月 10 日